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興大學 書函

機關地址：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

傳 真：(04)-22878015

承 辦 人：謝文仲

聯絡電話：04-22840215

電子郵件：elvis@nchu.edu.tw

(郵遞區號)

(地址)

受文者：如正、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7日

發文字號：興教字第114020025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「學生校外實習要點」修正後全文業公告於教務處
法規章則網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實習要點業經113年11月27日第467次行政會議及113
年12月20日第107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。

二、修正後全文公告於教務法規章則網站，網址為：
<https://oaa.nchu.edu.tw/zh-tw/rule/download-list.5.0>

正本：本校一、二級單位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